

编者寄语

千古乡愁系原点，溯古延今，文人墨客们用生花妙笔研磨出多少催人泪下感人肺腑的绝唱：“其身正，不令而行”——跟古人学执行力，许多见解和过人的智慧至今适用；坐在家门口，没有豪言壮语，却最打动人的心……

这些，实为“共振”。

何为共振？简言之，让无序的信息变得有序。

从前，在农村，处处会看到竹子编的簸箕。农人把稻谷、玉米等农作物放在上面筛，通过振动，渐渐地，那些细的就漏下去了，那些粗颗粒的原来可能是横七竖八的，在振动的过程中按照某种次序出奇一致地排列开来，这其实也是通过振动产生的，也可以说，就是通过共振、达到频率合一的结果。

由此，之前的无序状态成为有序的状态。

中国传统文化体现共振的艺术门类很多。

比如音乐，传统文化中将有治愈作用的音乐称为“音药”。

因为具有与人体共振之功能，可以舒缓压力与情绪，调整睡眠，激活身体细胞，助力人体恢复活力，通达较好的状态。

并非所有乐器发出来的都是谐波共振。有一些乐器可以发声，但是它发出来的波频并不是共振式谐波。

能够与人体产生共振，甚至会被人体吸收的“音药”，必定不是噪声，必定与人的心灵在同一个波频上，即为同频共振。

曾经听过专业演奏者敲击一口300岁高龄的铜钟，当心念静定，仿佛从空空如也的虚空中发出这样的一声，来到你的耳畔，敲击你的心灵，如同穿越几百年的声音打到了人的深心里去。

此时此刻，身心澄澈。一曲清音，胜过万千声响。

虽然两无言，谁说这不是更为真实的共振？

这个“管道”远不止“音药”。

当一个人不为外物所扰、不为境外所困，当心灵真正安静下来，当淡泊明志、宁静致远之时，随着美好共振的产生，就会链接心灵之光、智慧之光。

小宝茶话

千古乡愁系原点

□ 马金莲

最早进入我阅读视野的关于乡愁的文学作品是《静夜思》，“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简单到近似白话的十个字，却开启了我关于乡愁的认知先河。

据说李白有少数民族血统，关于他的祖籍有多种说法，其中一说就是碎叶城，地理范围上属于西域。李白生于四川，后来出巴蜀入中原，一路走一路醉一路追逐理想，他追逐理想的过程，是中国古代大多数文人生命过程的一个缩影，也就是梦想清远，现实骨感，最后不了了之。李白作品的一个重要主题就是乡愁，他一生都在思故乡，却一生都不肯真正回归故乡，甚至有机会回乡他却不回，他等于是有意地流放自己，宁可让自己处在痛苦的思念当中，却不愿用庸常的办法解决问题。这看似悖论的现象，其实背后有着更深刻更普遍的缘由，即个人与故土及乡愁，究竟是什么关系？如何理解这一关系？乡愁作为文学的一大主题，被常写，却能常新，百写不厌，读者也能百读不厌，因为乡愁可以说是人类共同的情感类型之一，只要生活生生不息，乡愁就不会止步。孟郊说“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贺知章说“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纳兰性德说“聒碎乡心梦不成，故园无此声”，鲁迅说“Ade，我的蟋蟀们！Ade，我的覆盆子们和木莲们”……这诸多的名句，所表达的都是乡愁。纵观中国历史，从三皇五帝到今天，广袤、辽阔、厚重的乡土，一直都是中华民族真正的根，这个根是扎在泥土里的，我们和泥土的关系是千百年前就缔结下的。泥土养育生命，让生命延续，最后泥土掩埋生命，生命回归泥土，我们从大地上汲取生命养分最后又化为基本成分补充大地母体。由简单的生命赓续，到发展人类文明，这个漫长的过程里，人类从来没有终止过迁徙和变动，河流到哪儿，生存条件发育到哪儿，人类的家园就安置到哪儿，这一过程中就得面对弃旧择新。放弃旧有的田地、林木、家穴甚至钱币，都是有可能的，放弃的同时，就得把附着在物之上的那部分记忆和情感也得放弃，这就产生了一种悲观的愁，宽泛地说，就是乡愁。乡，家乡，故乡，乡村，乡土，是最早哺育滋养人类的地方，后来却又成为人类不约而同的思念和牵挂的目标，既是最出发点，也是落脚点。悠扬辽远的蒙古长调里唱得最打动人心的主题，除了爱情，就是乡愁，当年走西口和闯关东的故事里传唱最广的就是乡愁，台湾作家余光中的那首《乡愁》曾感动了大陆两岸多少中华儿女的心。

故乡是什么？是一个人不论走出多久走出多远都回头想念的那个地方。乡愁是什么？是你不管男是女是老是少是贫苦还是富有你都会魂牵梦萦想念一个地方的那种情感。乡愁有多浓郁？陈星那首歌曲《望故乡》里“我望故乡泪眼汪汪”足以抒发改革开放之际纷纷离开乡土进城务工的那批农民工的思乡之苦。如果母亲是我们一辈子都依恋和思念的人，那么故乡就是我们一辈子都不舍和牵挂的地方。故乡给我的感觉是女性的、厚重的、温暖的、包容的。故乡有我们生命最初降落时的鲜血和胎衣，留存了我们人生的第一声啼哭，地面上印有我们学步时踩下的每一个歪歪扭扭的脚印，有我们年轮中的每一轮欢乐与感动。但人总归要长大，长大以后就注定得离开，于是故乡便成为一个注定要被我们告别的地方，就像脱胎衣一样，就像换掉乳牙一样，就像穿破变小的鞋子，就像一个终究要醒来的美好梦。我们总是对故乡之外的世界抱有好奇，牙牙学语时就开始的梦想和理想教育，其本质都是想方设法离开熟悉的故乡。这是多么荒谬的悖论，却又是多么理直气壮的存在。远离故乡的我们，其实重复着一个恩将仇报的行动，那就是从母体里脱出，靠汲取她的养分和爱长大，有足够的能力后，就踩着她的身体大踏步行走，毅然决然地抛弃了那个熟悉的地方，好像只有这样，才是长大，才是成熟，才是寻求梦想，才是实现理想，才是追求完美的人生。

离开之后，拉开距离，回头再看，思念就像蜘蛛吐丝一样开启序幕，这根丝扯不断，理还乱，不管你走多远，它都牵绊着你的脚跟，拴着你的心瓣，什么时候扯一把，都扯得心里生疼。随着时代脚步的前行，现代人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好时代，城镇化成为时代凯歌，一路高歌。

有一片薄雾
在恣意地飘摇
近了 又远了
尽管我不知道能持续多久
但我知道东西南北

有一片云彩
在尽情地谐谑
像歌 也像舞
尽管我不知道能持续多久
但我知道喜怒哀乐

有一片夜空
在孤寂地闪烁
有月 也有星
尽管我不知道能持续多久
但我知道古今往来

村里年轻人大多出去打工了，来回的大都是女人和孩子。

周外婆一个人住，但她不是一个人。她的儿女要么搬到了县城，要么搬到了省城，都孝顺。去年老伴去世，都要接她到自己家住，周外婆不去——有手有脚，不用你们伺候。

只要不是刮大风下雨，周外婆总是笑眯眯地坐在大门口，路上有无数看似鸡毛蒜皮的故事发生。

有一天，俩小伙子路过，说是西边村里的，向周外婆推销祖传的玉镯：“家里老妈病了，医药费差500块。要不然也舍不得卖，这手镯至少能值3000呢。”周外婆想了想，正好前两天小女儿回来给她了500块钱，于是买下了玉镯。

过了几天小儿子回来，听周外婆说起这件

唱中越来越多的人离开了乡村故土，义无反顾地奔向城里，那里有平坦的马路，有高耸的大楼，有崭新的汽车，有丰富的医疗和教育资源，有日夜不息的热闹，有洁净的抽水马桶，有烤热的面包，有灭菌罐装的牛奶，有时尚，有潮流，有便捷，有通达……唯一没有的便是故乡。

故乡依旧有，却在城市之外，繁华之外，富裕之外，发达之外，故乡是老去的爹娘，是失聪瞎眼的土狗，是变矮变小变成旧的老房子，是日渐衰落的乡村，是被发展的脚步淘汰的故土，是再也回不去的记忆……对于故乡的思念是一种病，种在心里，难以疗治，折磨着多少人的心。

随着成长，我们都难免成为流浪的人，都日渐离故乡越来越远。如何抚慰思乡的心，如何给流浪的人一个回望故乡的支点？成为时代发展中必须考虑到的一个人文关怀的必然考验。一个地方在发展当中，是否重视、尊重并照顾到这种群体情感，且为保留做出一定的努力，是可以成为考量一个地方文明程度的重要指标的。这是我在重庆市南川区大观镇被一个叫“原点”的字眼触碰到心灵，从而引发的感受。这些年，随着成长，故乡成为一颗折磨着我内心的石子，时刻在心里蠕动，疼痛感历久弥新。我的家乡，一个深藏在西海固山区的小村庄，因为靠天吃饭，交通不便，饮水艰难，被政府整体搬迁移民到了川区，乡亲们确实过上了好日子，但那个叫扇子湾的故乡，被真正遗弃了，人走村空，屋倒墙塌，草木衰败，田地荒芜，日渐回归为群山怀抱中众多荒山野谷中的一片。乡亲们曾经生存的痕迹正在被自然的力量无情地抹去，刚搬迁出去的这一批人还能记得扇子湾，还会思念，对于小孩子来说，故乡可能会长留于记忆，而对于移居后的下一代来说，扇子湾只是老人们口头讲述中的一个地名，他们没有任何的印象，自然就谈不上有感情，更不会像亲历者这样刻骨地思念。如何解决我们这些失去故乡之人的情感寄托？我们的乡愁拿什么来承载或者保存？就成为一个沉重负担压在我的心头。这些年我走了不少地方，发现这个问题太难解决。

在大观镇的乡村游客接待点漫步，空气清冽，微冷，树木在道旁肃立，广场上有乡亲们在忙碌，散步的，办事的，做生意的，个个面容和善，人人神采平和，有着不慌不忙不急不躁的气韵。

从肤色举止和穿着打扮看得出都是本乡本土之人，闻得到生活的气息，亲切感油然而生，有一种重回扇子湾的踏实感。慢慢地走，任由耳道里灌满带着泥土味的方言韵味，虽然听不大懂，但有些味道是骨子里有的，这是和地域没有关系没有隔阂的感觉，只和朴素厚重的大地有关，都是泥土里长出来的淳朴，都是乡土中国的味道。广场上有人在做简单的演出，地方风俗的锣鼓声和舞蹈样式，配上鲜艳得夸张的服饰颜色，让人有一种错觉，微微湿润的空气在颤抖。简单的户外货架上有乡村特产在出售，我们挨着这些卖特产的人和他们的特产渐次走过去，同行者们被一锅冒热气的米饭吸引，是卖酱油的在呈现酱油拌米饭的古老香味，可以随便尝，有人接过小碗吃起来。

男作家陈继明吃了一碗，又添一碗，吃得投入，啧啧赞叹，看样子确实香。酱油有名字，叫三不加，简单明了，不加色素、防腐等添加剂，是纯粮酿造并长时间晾出来的，有粮食的香味，让你回到小时候的感觉，香！

“小时候！香！”这是近年来我们常会听到的喟叹。语气无比遗憾，深深浸透思念。

这里囊括的群体，要远超出失去故乡的那些人，故乡还在且发展得很好的那部分人，也会发如此感叹。

其实他们怀念的不止于故乡，他们的情感里不只是乡愁，还有逝去的时光。

每个人都有从前，从童年少年青年中一年走来，只要你还没能脱离时间的线性轨道，那你肯定就无法摆脱这个轨迹，你就注定有过往，过往里便难免包含有怀念，不管是温暖的，还是冰冷的，是美好的，还是不好的。大多数人小时候是香的。

其实生长于西海固的我，童年记忆里更多的和贫穷及贫穷造成的饥饿有关，那时候我们仅能果腹，衣衫褴褛，可回望的时候，记忆主动过滤掉了那些暗淡，童年的回忆变得五彩斑斓，无比温暖，时间里飘满了香味。由己及人，当今的中国人，普遍如此。小时候，香。吃啥

都香，简单，朴素，但是香。除了那时候农药化肥还没有如今普及，人们的味觉还没有被刺激破坏，更重要的是，那是“小时候”的味道，因为时光回溯，记忆为那些朴素的饭菜镀上了一层暖。几滴纯粮酱油真的能那么香？不，主要是你找到了小时候的简单和明了。物资匮乏的年代，酱油也是奢侈品，拌进白米饭便是最丰美的享受。

乡愁有时候其实很简单，就像白米饭里拌几滴酱油。在这里不光有三不加拌的熟米饭让你免费体验，还有一个叫原点的名词可以用来自招待你。在讲解员的语言体系里，原点清晰明亮了起来，不经意间撞疼了我的耳膜。当我从众多词汇里揪住原点，把它们准确地捏在手里慢慢打量的时候，我发现真正撞疼我的不是原点，是原点前后左右衬托的另一个词，乡愁。这是一个和乡愁有关的名词，背后有一串和乡愁有关系的故事。我抓住这个藤蔓再也不想松手，我想看看藤蔓能扯出来的那一串埋在泥土里的秘密。原点，远看其实是一座酒店，外观呈圆形，玻璃幕墙的外表闪烁着褐中带有淡蓝的光，其高度和外形，都预示着那是一座在乡镇一带少见的豪华酒店。我历来对现代化风格的酒店保持警惕，因为看过了太多的现实存在，现代化脚步所到之处，古老和乡土被破坏或者让步，如此一座酒店，和乡愁如何实现链接？或者，乡愁用在这里，只是一个伪命题？酒店叫大观原点，一个圆形建筑，全钢钢结构，据介绍此建筑获得过中国钢结构建筑金奖，设计理念是将现代建筑与大自然无缝衔接，酒店圆环的中间就是一座被包围起来的山，实现了现代生活与自然完美融合，让游客住进来后既能享受最舒适的现代化条件，又能随时欣赏山野的风景与趣味。这是乡村旅游开发与宣传的需要，也是符合现代人的出游心理需求。但我宁愿绕过这些，千篇一律，或者独辟蹊径，都是当下旅游业竞相寻求的，而我真正要抓捕的，还是那乡愁二字。在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推动经济发展的同时，大观镇究竟是什么让人这样心动？就是原点理念保存的那个“原点”。远观大观原点，其实就是一个大圆环落在了一座山上，挂在了山的脖子上，好像给山戴了顶富丽的金属帽子。这个戴了环形帽子的山包，是大观镇一带的乡亲们原来生活的村落中最高的眺望点，家里有亲人外出寻求生活，相送的亲人就登上小山目送，流浪者的行囊里装满了亲人的不舍与牵挂，随着他渐去渐远，这不舍与牵挂就会化作他内心的沉重和思念。希望在前方，故乡在身后，前行和后退都这样难，生活的需求让这里的人们像世界上所有的流浪者一样，把故乡留在原地，毅然决然奔往他乡。故乡无法养活肉身，他乡无法安置灵魂，这是现当代人的共同难题。大观的乡亲也需要面对。时代在发展，故乡也在变迁，有一天，返乡的游子如何寻找自己的记忆？留守的亲人在哪里等待归来者的脚步？原点所圈住的这个山包，就关照到了这样的情感需求。有一天你风尘仆仆回国，远远望见曾经的山包还在，那就等于记忆的根还在，故乡的旧风景还在，美好难忘的老日子还在。有一天当你年华老去，步态蹒跚，你漫步在大观的街头，耳畔听得见乡音，抬头就能望见那个熟悉的山包，心便可以安稳，灵魂能稳稳落在这片亲爱的土地上，这才是让人无比欣慰的事。毕竟，对于我们这辈人来说，世上还有什么能比既望得见故乡又记得住乡愁更幸福的！

湖古延今，乡愁是千古话题，文人墨客们用生花妙笔研磨出多少催人泪下感人肺腑的绝唱，从《采薇》到“月是故乡明”，从《胡笳十八拍》到“每逢佳节倍思亲”，从李白、杜甫、王维、宋之问、崔颢到鲁迅、余光中、席慕蓉，千古人物，千古风流，云散风起，思念不绝，故乡是永远的愁。

身在大观原点，心飘得很远，我看见无数古人在眼前走过，身后便是今天的我们，还有我们身后的来者，时光流逝，生命接续，一切永不止步，感谢原点将时光定格，将千古乡愁系于一点，不仅让大观的人们留住了乡愁，也让我这个远方而来的过客在这里获得了心灵的慰藉。

作者简介：马金莲，中国作协会员。发表作品近500万字。获鲁迅文学奖、骏马奖、“五个一”工程奖等。

坐在家门口

□ 陈晓辉

有一天，路过一个年轻人，周外婆一眼就认了出来，就是那个骗她玉镯的其中一个。周外婆眼不花，眼神好使。

周外婆喊他，年轻人犹犹豫豫站住了。毕竟，要是周外婆使劲儿喊起来，他也跑不了。他磨磨蹭蹭到周外婆身边：“我被关了半个月，没钱赔你。”周外婆说：“我不要你赔钱。”从贴身衬衣里翻出500块钱：“这是我闺女前几天给我的，你拿着，去做点正经事。”

年轻人像挨了一棍，愣了半天，给周外婆鞠了一躬，也没接钱，飞一般地跑了。周外婆喊：“小伙子，年纪轻轻，要学好啊。”

周外婆还是天天坐在大门口，“人的路都得自己走，摔了跟斗他们就知道学好了。”周外婆还是每天坐在大门口。



花鸟

其身正，不令而行
跟古人学执行力

付岩芹

N 学 养

什么是执行力？简单地说，执行力就是达成目标的能力，就是行动力。对个人而言，执行力是办事能力；对团队而言，执行力是战斗力；对企业而言，执行力是经营能力……关于执行力，古人有许多独到的见解和过人的智慧。

自身正，不令而行

孔子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中庸》也说：“力行近乎仁。”这些话告诉我们：管理者自身端正，作出表率时，不用下命令，被管理者也会跟着行动起来；相反，管理者自身不端正，而要求被管理者端正，纵然三令五申，被管理者也不会服从的。古人很聪明，他们明白执行力需要管理者身体力行才会取得良好效果。

孔子曰：“不在其位，不谋其政。”换一个说法则是“在其位，谋其政。”管理者是团队的中坚力量，也是开展各项工作的组织者、实践者、推动者，发挥着表率引领作用。要增强执行力，就要求管理者率先垂范，坚持原则，敢抓敢管，坚决按制度执行，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千里之堤，溃于蚁穴

中国古代有这样一个故事：临近黄河岸边有一片村庄，为了防止水患，农民们筑起了巍峨的长堤。一天，有个老农偶然发现蚂蚁窝猛增。老农心想：这些蚂蚁窝究竟会不会影响长堤的安全呢？他准备回村报告，路上遇到了他的儿子。儿子听后不以为然地说：那么坚固的长堤，还害怕几只小小蚂蚁吗？随即拉着老农一起下田了。当天晚上风雨交加，黄河水暴涨。咆哮的河水从蚂蚁窝始而渗透，继而喷射，终于冲决长堤，淹没了沿岸的大片村庄和田野。这就是“千里之堤，溃于蚁穴”这个成语的来历。

历史实践反复证明：细节决定成败。任何宏大的计划、宏伟的工程都依赖于每个步骤与细节的正确实施和准确到位，否则可能会造成“失之毫厘，谬以千里”的结局。海尔总裁张瑞敏说过：“把简单的事做好就是不简单”。一个细节的忽略往往可以造成事业受挫。我们每天需要做的大多是平凡的小事，看似单调重复，其实不然，简单的积累终究会变成强大的执行力。

小不忍，则乱大谋

我们常说：“小不忍，则乱大谋”，吴楚之战就是如此。《史记·楚世家》记载：春秋后期，吴国的边境邑卑梁和楚国的城邑钟离一界之隔，分属吴楚两国的两个小孩因为争夺桑叶，导致两个家庭的争斗，钟离那家杀了卑梁一家人。卑梁大夫大怒，发动军队攻打楚国钟离，楚王调发国军攻灭卑梁，吴王也调发军队攻打楚国，攻打了两个城邑才结束。后人把这场因争抢桑叶而引起的大规模征战称为“卑梁之衅”，借以讽喻因无谓的小事而引起的争端和杀戮。

小不忍，则乱大谋。韩信面对无赖的挑衅忍胯下之辱而避免了官司，成就了伟大功业。司马懿靠几十年的忍辱负重，熬死了老对手诸葛亮，熬死了曹家三代人，将“忍”发挥到极致，成为三国历史上最大赢家之一。

行百里者半于九十

《吕氏春秋》有一句名言：“万人操弓，共射一招，招无不中。”意思是说：万人拿着弓箭射一个靶子，靶子没有不被射中的。只要大家目标一致，共同努力，就一定能够达成所愿，与我们常说的“人心齐，泰山移”是一个意思。一个团队只有群策群力才能众志成城，取得最终成功。

《战国策》有云：“行百里者半于九十。”意思是：一百里的路程，走到九十里也只能算是才开始一半而已。比喻做事愈接近成功愈困难，愈要堅持到最后。执行力的死敌是拖延症，正所谓“明日复明日，明日何其多。我生待明日，万事成蹉跎。”成功源于实干，祸患始于空谈。